

104年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報告 方式說明

主要內文引自：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

教育會考採用標準參照方式報告學生的表現

- 國中教育會考（以下簡稱教育會考）是十二年國教的重要配套措施，其目的之一，在監控國中畢業生的學力概況，因此，採用標準參照方式來報告學生的表現。
- 國文、英語、數學、社會和自然等五個考科的成績都分成「精熟」、「基礎」、「待加強」3個等級，各科各等級的表現描述皆由標準設定研究小組制定並事先公布周知。
- 學生可從會考成績，了解自身在各科學習的精熟程度，各種測驗利害關係人（如學生、教師、家長、學校、政策制定者等）也可以運用會考成績資訊，做後續決策和行動的參考。

103會考成績在3等級的原則下，另加4個標示

- 十二年國教之免試入學制度在103年正式登場，全國15個免試招生區都採計教育會考成績，然而各界擔心超額比序時，同分者過多而導致抽籤的情況。
- 針對此問題，臺師大心測中心利用99學年度登記分發入學志願資料、101年國中基測成績、102年試辦教育會考測驗結果和學生試填志願等相關資料，進行模擬分析，並根據分析結果對教育部提出下列建議，
- 103年的教育會考成績在3等級的原則下，另加4個標示，即在精熟（A）、基礎（B）2個等級中，再增加「++」和「+」2種標示，
- A++指精熟等級前25%者，A+指精熟等級前26%至50%者，
- B++、B+標示的原則同前述，待加強（C）則不加標示。

因應嚴重的超額比序問題，增加量尺分數

- 103年首次免試入學分發最受詬病的的是志願序計分的問題，各免試招生區在104年將改變志願序的計分方式，大部分採群組志願計分。
- 在此種情況下，教育會考成績報告若維持「3等級4標示」，預期部分競爭激烈的學校或科系可能會出現較嚴重的超額比序問題，
- 為使免試入學分發作業順利，降低學校或科系大量增額或出現同分抽籤的情況，臺師大心測中心建議104年之國文、英語、數學、社會和自然的教育會考成績報告在現行的「3等級4標示」制外，再增加量尺分數。

量尺分數的計分方式

- 將平均答對題數的量尺分數設定為3分，
 - 高於平均數者依其相對表現計以4~10分，
 - 答對題數低於平均數者，依其相對表現計以1~2分。
 - 各個量尺分數所對應的答對題數是不一樣的
 - 採常模參照，非標準參照
- 以下利用103年教育會考的資料，說明量尺分數的用途。

表一：103年教育會考各科能力等級加標示與答對題數對照表

表一 103年教育會考各科能力等級加標示與答對題數對照表

		國文		英語		數學		社會		自然	
精熟	A++	41~48	45~48	33~40	38~40	22~27	25~27	53~63	60~63	46~54	52~54
	A+		43~44		36~37		24		57~59		50~51
	A		41~42		33~35		22~23		53~56		46~49
基礎	B++	19~40	35~40	13~32	27~32	10~21	18~21	23~52	43~52	19~45	36~45
	B+		30~34		22~26		15~17		35~42		28~35
	B		19~29		13~21		10~14		23~34		19~27
待加強	C	0~18		0~12		0~9		0~22		0~18	

表二：呈現103年教育會考各科能力等級加標示的人數百分比

表二 103年教育會考各科能力等級加標示人數百分比統計表

		國文		英語		數學		社會		自然	
精熟	A++		5.56%		4.26%		6.39%		4.26%		4.29%
	A+	16.43%	5.11%	16.96%	4.87%	16.47%	3.10%	16.47%	5.05%	14.37%	3.50%
	A		5.76%		7.83%		6.98%		7.16%		6.58%
基礎	B++		18.55%		14.23%		15.31%		17.55%		15.41%
	B+	66.23%	15.81%	49.31%	10.76%	50.13%	12.06%	63.58%	15.97%	60.38%	16.46%
	B		31.87%		24.32%		22.76%		30.06%		28.51%
待加強	C	17.34%		33.73%		33.40%		19.95%		25.25%	

表三：呈現根據前述原則得到之各科量尺分數和其對應答對題數與人數比例

量尺分數	國文科		英語科		數學科		社會科		自然科	
	答對題數	人數比例								
10	47-48	1.69%	39-40	2.21%	27	1.32%	62-63	1.44%	53-54	2.59%
9	45-46	3.87%	36-38	6.92%	25-26	5.07%	58-61	6.11%	49-52	6.88%
8	42-44	7.96%	33-35	7.83%	23-24	6.50%	54-57	7.12%	45-48	6.45%
7	39-41	8.95%	30-32	7.38%	21-22	7.28%	50-53	7.09%	42-44	4.51%
6	37-38	6.20%	28-29	4.64%	19-20	7.64%	46-49	6.92%	38-41	6.13%
5	34-36	9.48%	25-27	6.57%	17-18	7.92%	42-45	7.15%	35-37	4.99%
4	31-33	9.52%	22-24	6.40%	15-16	8.11%	38-41	7.83%	31-34	7.74%
3	29-30	6.22%	19-21	6.51%	13-14	8.23%	35-37	6.31%	27-30	9.54%
2	26-28	9.12%	16-18	7.30%	12	4.35%	31-34	9.23%	24-26	8.69%
1	0-25	36.99%	0-15	44.24%	0-11	43.58%	0-30	40.78%	0-23	42.48%

103年國中教育會考 等級、標示及計分基準之題數對照表

103年國中教育會考等級、標示及計分基準之題數對照表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題數	等級	標示	計分	題數	等級	標示	計分	題數	等級	標示	計分	題數	等級	標示	計分	題數	等級	標示	計分
48				40				27			10	63			10	54			
47		A++	10	39		A++	10	26		A++	9	62		A++		53		A++	10
46			9	38				25			8	61				52			
45				37		A+	9	24	A	A+	8	60			9	51		A+	9
44	A	A+	8	36	A			23		A	7	59				50	A		
43				35				22			6	58	A	A+		49			
42		A	8	34		A	8	21			5	57				48		A	
41				33				20			4	56			8	47			8
40			7	32				19		B++	3	55		A		46			
39				31			7	18			2	54				45			
38		B++	6	30		B++		17		B+	1	53				44			
37				29			6	16	B		0	52			7	43			7
36			5	28				15			0	51				42			
35				27				14			0	50				41			
34				26			5	13		B	0	49				40		B++	6
33				25				12			0	48		B++	6	39			
32		B+	4	24		B+	4	11			0	47				38			
31				23				10			0	46				37			
30	B		3	22	B			9			0	45				36	B		5
29				21				8			0	44	B		5	35			
28				20			3	7			0	43				34			
27			2	19				6			0	42				33			4
26				18				5	C	C	1	41				32			
25		B		17	B		2	4			0	40			4	31		B+	
24				16				3			0	39		B+		30			
23				15				2			0	38				29			3
22			1	14			1	1			0	37				28			
21				13				0			0	36			3	27		B	
20				12	C	C						35				26			2

104年國中教育會考時間安排與規劃

1. 考試日期：104年5月16日（星期六）至5月17日（星期日）。

2. 考試時間表

註：🔔表示打鈴（鐘）

	5月16日（星期六）		5月17日（星期日）	
上午	🔔 8:20 - 8:30	考試說明	🔔 8:20 - 8:30	考試說明
	🔔 8:30 - 🔔 9:40	社 會	🔔 8:30 - 🔔 9:40	自 然
	9:40 - 10:20	休息	9:40 - 10:20	休息
	🔔 10:20 - 10:30	考試說明	🔔 10:20 - 10:30	考試說明
	🔔 10:30 - 🔔 11:50	數 學	🔔 10:30 - 🔔 11:30	英語(閱讀)
			11:30 - 12:00	休息
			🔔 12:00 - 12:05	考試說明
		🔔 12:05 - 🔔 12:30	英語(聽力)	
下午	🔔 13:40 - 13:50	考試說明		
	🔔 13:50 - 🔔 15:00	國 文		
	15:00 - 15:40	休息		
	🔔 15:40 - 15:50	考試說明		
	🔔 15:50 - 🔔 16:40	寫 作		

104學年度基北區高級 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 比序規劃說明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3年11月12日

規劃背景說明

維護基北區**近8萬**國中
學生的入學權益

穩健推動104學年度
入學制度

提供「**公平**」、「**合
理**」的入學制度

本區規劃比
序順次係
「**依法**」且
「**因地制宜**」
並具體回應
各界**高度共
識**期待

「依法」完成要點修正程序

依據「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規定，免試入學要點訂定應經入學推動工作小組研商，提區內縣市教育審議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並報部備查。

本區免試入學作業要點已依法定程序通過入學推動工作小組及**北北基三市教育審議委員會**決議

修訂過程

11月3日	召開基北區入學推動工作小組會議決議通過
11月5日	召開基隆市教育審議委員會審議通過
11月5日	召開臺北市教育審議委員會審議通過
11月6日	召開新北市教育審議委員會審議通過

基北區免試入學超額比序規 劃依法屬地方自治事項

依教育部103.7.2新聞稿：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 (MOE)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The page features the MOE logo and name in both Chinese and English. A search bar and navigation links are visible at the top.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a news article titled "教育部針對臺灣地區學業優異二免志願序加分及公立社區高中得跨區插班之說明". The article text discusses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2014 admission policy for the Taipei Metropolitan Area, emphasizing that the specific rules for the admission process are a matter of local autonomy for the respective municipalities and counties. It mentions that the MOE will provide guidance and support to ensure the process is fair and follows the law.

依據高級中等教育法第37條規定及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第6條規定，就學區之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應訂定該區免試入學作業要點，提直轄市、縣（市）教育審議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並報中央主管機關備查。因此，各就學區免試入學作業及超額比序的項目、比序方法及順次規劃，依法屬於各地方政府自主決定之事項，各地方政府亦期待中央能尊重其因地制宜之權責。

維持三大比序項目

基北區免試入學比序項目（總積分為90分）分為志願序（30分）、多元學習（30分）及國中教育會考（30分）三大項

多元學習表現包含均衡學習（18分）及服務學習（12分）二項

透過該三大項比序項目引導學生適性選擇高中職學校就讀（志願序）、穩定學習國中階段課程已獲取基本能力（會考），及均衡各領域學習發展（多元學習），非僅偏重智育學習

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

比序項目	內容	積分換算	積分上限
志願序	(於下頁說明)		30分
多元學習表現	均衡學習 (綜合活動領域、健康體育領域、藝術人文領域)	前五學期平均及格，每符合一領域得6分	18分
	服務學習		12分
國中教育會考	國文、數學、英語、社會、自然	精熟級(A):6分 基礎級(B):4分 待加強(C):2分	30分
總積分			90分

群組志願積分採計

103年免試入學學生於其填寫前5志願即獲錄取之人數比率約近9成

104年志願序積分調整為群組計分，沿用103年原有一校多科連續填寫視為相同志願序積分之設計，學生已能充分選填志願

104年仍會提供學生超額比序（不含志願序）之個別序位區間查詢服務

本區規劃應能確實紓緩學生於志願選填時之壓力，降低學生選填焦慮與風險並兼顧推動適性選填之政策目標

志願積分採計說明

30分	第1至第5志願
29分	第6至第10志願
28分	第11至第15志願
27分	第16至第20志願
26分	第21至第30志願

基北區104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順次

	比序順次	教育部規範
1	總積分 (志願序+多元學習+國中教育會考)	
2	多元學習表現積分	
3	會考總積分	
4	志願序積分	
5	會考總積點 (各科計分基準轉換點數加總乘以4倍，並加入寫作測驗級分轉換點數，上限206點)	教育部規定，「會考總積點」比序順次應置於「會考總積分」之後，本區符合規定
6	各科計分基準	教育部規定，比無可比時採用計分基準，本區符合規定

基北區超額比序103與104比較

104學年度 比序方式優點 分析

103基北區		104基北區
總積分 (志願序+多元學習+國中教育會考)	1	總積分 (志願序+多元學習+國中教育會考)
多元學習表現積分	2	多元學習表現積分
會考總積分	3	會考總積分
會考各科積分	4	志願序積分
寫作測驗級分	5	會考總積點 (各科計分基準轉換點數加總乘以4倍，並加入寫作測驗級分轉換點數，上限206點)
志願序積分	6	各科計分基準
會考標示數加總	7	
會考各科標示	8	

恪守會考三等級，符合十二年國教精神

比序項目和順次更為「簡單清楚」

採用最能反映學習成果的計分基準轉換為總積點比序，提供學生「合理」比序，以達「公平」

寫作測驗反映統整性學習成果，將其列入整體表現(總積點)中，避免影響過大而引發爭議。

【備註】心測分析本區104年一定會用到計分基準(即量尺分數)

「合理」安排超額比序順次

國中教育會考分為「**三等級**」【最粗略】，103年為避免抽籤由心測中心提供「**四標示**」，104年為免同分超額由心測中心再提供各科「**計分基準**」**1-10分**【**最貼近學生實際答題情形**】。

本區規劃「會考總積點」，將「各科計分基準」轉換點數加總，並融入寫作測驗級分轉換點數，是相較具有**公平性**的比序項目。

進行「會考總積點」比序，**整體答題情況**較優的學生表現於比序結果優於**整體答題情形較弱者**，較為**合理公平**。

為避免「會考標示加總」及「會考總積點（計分基準轉換）」同時比序，造成比序結果錯置及家長資料解讀困擾，**刪除不必要之會考標示比序**，**減少會考成績反覆比序**，徒增壓力。

回歸「相對公平」的比序順次

103學年基北區曾反映標示往前比序較符合公平原則，惟依據教育部政策宣示、審查會議要求及公文函示，始將標示放在最後比序，引發寫作測驗比序順次在標示前的爭議和民怨。

104學年度因時空背景轉移（各區朝群組志願積分且免試入學僅剩一次入學機會），教育部為避免同分超額嚴重，已交由心測中心**提供更有鑑別度的計分基準**。

因本區為全國15區之最大區，依據心測中心分析**104年必會使用到計分基準**，惟本區為了使學生有截長補短的機會，肯定學生整體學習表現、減輕學生壓力，爰本區規劃超額比序係以「**相較最具有公平性**」且能「**確實反映學生整體答題情形**」之會考總積點（計分基準轉換點數後加總倍數，並融入寫作測驗級分轉換點數）比序。

增進會考結果運用於超額比序之 合理、公平性

本案規劃已由心測中心協助模擬分析評估無增額風險

相關規劃已能確實避免因教育部提供會考三等級、三等級四標示及計分基準等多重比序工具併用時，可能產生比序結果差異比較之爭議，祈使免試入學比序方式減少爭議、趨向合理公平以維護學生就學權益，俾利十二年國教入學政策穩健推動。

未來期待教育部從學生學力品質監控、免試入學零抽籤政策目標與比序合理公平等面向通盤檢討，重新檢視國中教育會考不同計分方式之分數對應性，避免會考作為比序項目時產生比序結果爭議，並規劃未來會考結果於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之合理運用，俾保障學生學習及升學權益。

結語

本區規劃5個志願一群組積分設計，落實十二年國教適性選填之政策目標。

本區恪守「會考只有三等級」的規範，先比會考總積分，避免分分計較，但須提供同一群的學生「合理」的比序以達「公平」。

基北區免試入學明年僅有一次，規劃較為「公平」、「合理」的比序順次，確保學生就學權益。

於會考總積分同分時，就相較具有公平性的「會考總積分點」優先比序，總體表現相同時才比個殊表現，減輕學生壓力。

基北區「依法」完成免試要點修訂。

回歸「因地制宜」並具體回應各界高度共識期待，秉持「公平」原則規劃，祈使104入學制度持續穩健推動。